

哈尔滨工业大学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

接收推免生（含直博生）预选拔工作细则

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欢迎全国各高校的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通过推荐免试方式来我院攻读硕士（博士）学位研究生。为利于推免生向我学院进行申请，提高接收推免生（含直博生）的工作效率，特制定我院接收 2016 年推免生（含直博生）预选拔的工作细则：

一、申请条件

1. 高等院校获得推荐免试资格的电类相关学科专业的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占用申请者所在学校推荐指标）。
2. 学术研究兴趣浓厚，有较强的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 and 较强的创新意识。
3. 大学外语四级考试成绩达到合格线。
4. 身心健康，通过国家规定的体育锻炼标准。
5. 诚实守信，学风端正，无任何考试作弊和剽窃他人学术成果记录。
6. 遵纪守法，品行表现优良，无任何违法违纪受处分记录。

二、有关政策

1. 原则上与我院相近的电类相关学科专业本科推免生可申请攻读我院硕士学位。
2. 鼓励推免生进行直接攻博。直接攻博研究生（简称直博生）入学后即取得博士学籍，在相关政策上学校给予特别考虑，详见《关于

本科生直接攻读博士研究生的有关规定》(研院发 2015[45]号)。

3. 实行硕博连读的政策。推免生可以先申请推免硕士,在研究生入学后第一学年秋季学期申请硕博连读,硕博连读研究生入学后第一学年先取得硕士学籍,考核合格后第二学年转为博士学籍,有关政策详见《关于硕博连读研究生的有关规定》(研院发 2013[51]号)。

4. 鼓励推免生提前攻读部分研究生课程,使这部分学生进入研究生阶段后,能够提前进入课题研究工作,详见《关于鼓励推免生(含直博生)提前学习研究生培养计划中部分课程的办法》(研院发 2015[46]号)。

5. 推免生在录取结束后可先期与优秀导师进行互选,提前接受导师指导,并提早进入课题研究工作。

6. 除为推免生设立高比例的一等基本奖助学金外,继续设立优秀推免生专项奖学金,并提高直博生的奖金额度,详见《2016年推免生(含直博生)奖助学金设置和评定办法》(研院发 2015[47]号)。

三、申请程序

根据教育部的统一安排,2016年推免生的申请和录取工作需通过“全国推免服务系统”(网址:<http://yz.chsi.com.cn/tm>)进行,申请我学院的程序如下:

1. 7月24日-9月20日,我校开通“哈工大接收推免生预报名系统”(网址:<http://yzb.hit.edu.cn>或关注“哈尔滨工业大学研招办”微信账号),接受可取得推免资格的校内外推免生预报名。学院根据预报名情况,将分批次组织预选拔。

2. 全国推免服务系统开通后,已经完成预选拔的校内外推免生在

规定时间内（一般不超过两天），登陆全国推免服务系统完成网上录取确认。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确认的校内外推免生，原则上学校将不再保留其接收资格。

3. 全国推免服务系统开通后，未进行预报名和预选拔的推免生可登陆全国推免服务系统进行报名。学院将实时查看推免生的报名信息，并根据录取名额情况，及时组织复试和录取工作。

四、预选拔相关说明

1. 为提高工作效率，学院对预报名的申请人分批次及时预选拔，一般在申请人确认参加预选拔后的2天内进行，考核主要以面试为主，采用来校面试、视频面试、赴外地面试、委托面试等方式灵活进行。面试专家小组由不少于5名副教授以上职称人员组成，由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确定。

2. 面试时申请人应提供成绩单、成绩排名证明（格式不限）、外语等级考试成绩单、各类获奖证书等材料。如申请人填写或提供的材料不真实，一经发现即取消其录取资格。

3. 预选拔结束后，学院将及时确定预选拔合格名单和奖助学金、专项奖学金等级评定情况，告知申请人预选拔结果。

4. 通过预选拔的校内外推免生，如在后续的学习过程中受到学校处分，或出现课程考核不及格，或者毕业设计（论文）成绩未达到良好及入学前未取得学士学位和本科毕业证书，将被降低奖学金等级或者取消录取资格。

5. 联系人与联系方式

李敏：电话 0451-86413409，[邮箱 lmin@hit.edu.cn](mailto:lmin@hit.edu.cn)

五、推免申请人需注意的其他事项

1. 面试主要考核学生的综合素质、业务能力以及外语水平，主要内容包括：大学学习情况及学习成绩；专业课以外其他知识技能的掌握情况；从事科研工作的基础与能力；综合分析与语言表达能力；外语水平；特长与兴趣；身心健康状况等。

2. 其他事宜按学校有关文件及规定执行。

哈尔滨工业大学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

2015年7月22日